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复〔2021〕26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本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的批复

区农业农村委：

你委《上海市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制定<上海市崇明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(送审稿)>的请示》（沪崇农发〔2021〕2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《上海市崇明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产业园地理范围包括竖新镇、港沿镇、陈家镇、现代农业园区。请你委牵头制订产业园具体创建方案，并组织实施，同时加强对产业园建设的指导和监督，确保各项工作规范、有序开展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1年3月2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3月24日印发